

宁波润禾高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宁波润禾高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润禾材料”、“公司”）于2020年8月26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润禾材料关于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》，同意继续聘任容诚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2020年度审计机构，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。现将相关事宜公告如下：

一、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事项的情况说明

容诚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具备从事证券、期货相关业务资格，具有丰富的上市公司审计工作经验，已连续多年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。在担任公司以往年度审计机构期间，该所恪尽职守，遵循独立、客观、公正的职业准则，较好地完成了公司各项审计工作，其出具的报告能够客观、公正、真实地反映公司的实际情况、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，切实履行了审计机构职责，从专业角度维护了公司及股东的合法权益。

为保持公司财务审计工作的连续性，公司董事会同意续聘容诚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本公司2020年度审计机构，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经营管理层依照市场公允合理的定价原则，根据审计范围和审计工作量，参照有关规定和标准，与审计机构根据市场行情协商确定其2020年度审计费用，办理并签署相关服务协议等事项。

二、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信息

1. 机构信息

容诚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系特殊普通合伙制企业，由原华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更名而来，初始成立于1988年8月，2013年12月10日改制为特殊普通合伙企业，注册地址为北京市西城区阜成门外大街22

号 1 幢外经贸大厦 901-22 至 901-26，具有特大型国有企业审计资格等，是国内最早获准从事证券服务业务的会计师事务所之一，长期从事证券服务业务，是全球知名会计网络 RSM 国际在中国内地的唯一成员所。该所已购买职业责任保险累计责任限额 4 亿元，建立了较为完善的质量控制体系，能够覆盖因审计失败导致的民事赔偿责任，具有较强的投资者保护能力。

分支机构信息：

容诚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安徽分所由华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安徽分所更名而来，初始成立于 2008 年 12 月 25 日，注册地址为合肥市寿春路 25 号，执业人员具有多年从事证券服务业务的经验。

2. 人员信息

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，容诚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共有员工 3,051 人。其中，合伙人 106 人，首席合伙人肖厚发；注册会计师 860 人，全所共有 2,853 人从事过证券服务业务。

项目合伙人、拟签字注册会计师：胡新荣，中国注册会计师，2004 年从事审计工作，从事证券业务审计 16 年，先后为多家公司提供过 IPO 申报审计、上市公司年报审计和重大资产重组审计等各项证券服务业务，具备相应专业胜任能力。

拟签字注册会计师：朱浩，中国注册会计师，2012 年从事审计工作，从事证券业务审计 8 年，先后为多家公司提供过 IPO 申报审计、上市公司年报审计和重大资产重组审计等各项证券服务业务，具备相应专业胜任能力。

拟签字注册会计师：琚晶晶，中国注册会计师，2015 年从事审计工作，从事证券业务审计 5 年，先后为多家公司提供过 IPO 申报审计、上市公司年报审计和重大资产重组审计等各项证券服务业务，具备相应专业胜任能力。

3. 业务信息

容诚会计师事务所 2018 年度总收入共计 69,904.03 万元，其中，审计业务收入 66,404.48 万元，证券业务收入 38,467.12 万元；2018 年为 1,338 家公司提供审计服务，包括为 110 家 A 股上市公司提供年报审计服务；对于本公司所在行业，该所及审计人员拥有丰富的审计业务经验。

4. 执业信息

容诚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及从业人员不存在违反《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》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。

项目合伙人、拟签字注册会计师均为从业经验丰富、具有相应资质并长期从事证券服务业务的专业人士，具备相应专业胜任能力。

5. 诚信记录

近3年内，原华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共收到1份行政监管措施（警示函），即2017年10月25日，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安徽监管局行政监管措施决定书【2017】28号。除此之外，该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未受到任何刑事处罚、行政处罚、行政监管措施和自律监管措施。

三、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

1. 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

2020年8月14日召开的公司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《润禾材料关于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》。审计委员会认为容诚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在对公司2019年度会计报表审计过程中勤勉尽职，能够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审计工作，遵守会计师事务所的职业道德规范，客观、公正的对公司2019年度财务会计报表发表了意见。

审计委员会查阅了容诚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有关资格证照、相关信息和诚信纪录，认可容诚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的独立性、专业胜任能力、投资者保护能力，容诚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具有证券期货相关业务从业资格，具备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和能力，在执业过程中坚持独立审计原则，能够客观、公正、公允地反应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，能够为公司提供专业审计报告，并就聘任容诚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2020年度的审计机构形成了书面审核意见，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。

2. 独立董事的事前认可情况和独立意见

(1) 事前认可意见

容诚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在担任公司审计机构期间，工作严谨，恪尽职守，遵循独立、客观、公正的执业准则，从会计专业角度维护公司与股东利益，为公司提供了较好的服务。其出具的各项报告能够客观、公正、公允地反

映公司财务情况和经营成果，切实履行了审计机构职责。因此，我们同意为保持公司财务审计工作的连续性，继续聘任容诚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20 年度审计机构，负责为公司提供各项审计及相关服务，并将该议案提交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。

（2）独立意见

容诚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具备从事证券、期货相关业务的资格，具有丰富的上市公司审计工作经验，在过去的审计服务中，能够严格遵循相关法律、法规和政策，遵照独立、客观、公正的执业准则，勤勉尽责，表现出良好的执业操守，较好地完成了公司各项审计工作，其出具的各项报告能够客观、公正、公允地反映公司财务情况和经营成果，切实履行了审计机构职责。公司本次聘任容诚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20 年度审计机构，负责为公司提供各项审计及相关服务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、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，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。因此，我们同意继续聘请容诚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20 年度审计机构，并同意将该事项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3. 表决情况以及尚需履行的审议程序

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、第二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《润禾材料关于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》，一致同意聘任容诚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20 年度审计机构，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。

四、报备文件

1. 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；
2. 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；
3. 公司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五次会议决议；
4. 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；
5. 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；
6.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营业执业证照，主要负责人和监管业务联系人信息和联系方式，拟负责具体审计业务的签字注册会计师身份证件、执业证照和联系方式。

特此公告。

宁波润禾高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0年8月27日